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为股份减少，系因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5.11 万股流通上市被动稀释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0.05%，以及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取得的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领湃达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0 号），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衡帕动力”）定向发行限售流通股 13,560,804 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22.8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 亿元，新增股份上市日为 2023 年 3 月 23 日。本次发行前，衡帕动力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47,365,71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95%，本次发行后，衡帕动力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60,926,515 股，占公司总股本（171,700,254 股）比例 35.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权益变动前，衡帕动力持有公司股份 60,926,515 股，持股比例为 35.48%。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本次符合归属资格的激励对象共计 15 人（其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5 人、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10 人），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5.11

万股将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将由 171,700,254 股增加至 171,951,354 股，衡帕动力持有公司股份 60,926,51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由 35.48% 被动稀释为 35.4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延期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衡帕动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票 1,124,5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71%，累计增持金额为 4,050 万元，增持计划实施完毕。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衡帕动力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衡帕动力拟减持其 2021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的 743,600 股股份，2025 年 6 月 6 日因误操作导致超额减持 105,200 股，2025 年 6 月 9 日主动购回超额减持的股份 105,2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衡帕动力持有公司股份 60,182,91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99%。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衡帕动力	被动稀释	2023.7.25	-	0	0.05
衡帕动力	集中竞价	2025.6.6	44.79	848,800（减持）	0.49
衡帕动力	集中竞价	2025.6.9	48.38	105,200（购回）	0.06
合计		2025.6.6-6.9	44.37	743,600（累计减持）	0.43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23 年 7 月 25 日权益变动前				60,926,515	35.48
2023 年 7 月 25 日和 2025 年 6 月 6 日至 6 月 9 日权益变动后				60,182,915	34.99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衡帕动力	合计持有股份	60,926,515	35.484231	60,182,915	34.9999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7,365,711	27.586279	46,622,111	27.11354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60,804	7.897952	13,560,804	7.886419

二、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衡帕动力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

特此公告。

湖南领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